中華大學資訊管理學系 111學年度四年課程規劃一覽表

110.03.28 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8次資訊管理學系課程規劃委員會議通過
111.05.09 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10次資訊管理學系課程規劃委員會修正通過
111.05.16 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7次資訊管理學系會議通過
111.05.23 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管理學院課程規劃會議通過

校共同必修科目(28學分)

體育(一) 0	體育(二) 0			職場英文 (二下英文會考未通過者需修 0			
英文(一) (進階、實用) 2	英文(二) (進階、實用) 2	英文(三) (進階、實用) 1	英文(四) (進階、實用) 1				
多元通識(22學分)	核心通識(12學分)：分為「社會關懷」(含“人文涵養”及“社會習察”二向度)、「創新創意」(含“藝術感知”及“科學探究”二向度)、「健康促進」(含“自我 探索”及“生醫衛保”二向度)三類，每類之核心通識課程至少必須修習兩門，計12學分。						
	多元通識選修(10學分)：至少必需修習五門，計10學分。◎超修之核心通識課程學分數可認計為多元選修課程學分數，並以 4 學分為上限。						
2	2	5	5	4	2	0	0

院特色核心必修科目(12學分)

一年級		二年級		三年級		四年級	
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
商管軟體應用 3		大數據分析與商業智慧(PBI/VBA) 3	Python程式設計 3	企業資源規劃系統與實務 3			
3	0	3	3	3	0	0	0

系專業必修科目(41學分)

會計學(一) 3	創意思考與創新管理 3	統計學(一) 3	企業資源規劃 3	系統分析與設計 3	畢業專題(一) 1	畢業專題(二) 1	
計算機概論 3	管理學(AOL) 3	經濟學(一) 3	資料庫管理 3	管理資訊系統 3			
程式設計(一) 3	程式設計(二) 3	電子商務 3					
9	9	9	6	6	1	1	0

系專業必選修科目(9學分)

		3	跨境貿易實務 3	OCA Oracle SQL認證	專案管理 3		
0	0	2	3	3	3	0	0

選修科目38(學分)【含系選修29學分，外系選修9學分(跨院體驗微學分課程可認列為外系9學分)】

※外系課程須修習9學分。

視覺化程式邏輯與設計 3	會計學(二) 3	視窗程式設計 3	資料結構 3	網際網路程式設計 3	網際網路資料庫 3	OCP高階Oracle DBA 認證 3	商務溝通 3
資管生涯規劃 3	商務企劃 3	資管導論 3	資訊安全 3	作業系統 3	企業資源規劃系統與實務(二) 3	資料探勘 3	實務實習 3
微積分 3	管理數學 3	生產與作業管理 3	JAVA程式設計 3	財務管理 3	大數據分析實務 3	企業資源規劃系統與實務(三) 3	職場實習 3
網路建置與管理實務 3	資訊圖表視覺化應用 3	市場調查 3	財務報表分析 3	跨境電商實務 3	供應鏈管理 3	SAP ABAP程式設計 3	企業實習 3
	國際文化與禮儀 3	組織管理 3	數位行銷 3	大數據視覺化 3	軟體工程 3	人工智慧概論 3	
		多媒體系統 3	網路管理 3	R語言程式設計 3	品質管理 3	顧客關係管理 3	
		人力資源管理 3	統計學(二) 3	統計分析與軟體應用 3	作業研究 3	策略管理 3	
			經濟學(二) 3		企業倫理 3		

畢業總學分: 128學分

備註：

各組共同必修課程　資訊管理應用組建議選修　資訊系統設計組建議選修　智慧電商組建議選修

以上課程依當學期實際開課為準，並且得視情況調整課程規劃。

本系畢業資格

必修：81學分 (含必修53學分、英文6學分及多元通識22學分)

選修：47學分 (含系專業選修29學分、必選9學分，跨院體驗微學分可認列外系9學分，但不含通識、體育、軍訓課程)

必選修課程：定義為需於修業期限內修習該門課程(辦理學期中第二次退選視為無修習)，並且成績單有該科成績，得認列於系專業領域選修中，並符合畢業資格。

畢業前須(1)修畢一個本系參與之學分學程或(2)修習一門本院或系所開設之證照培訓課程且成績及格，並取得與該課程相對應之證照。

本系有參與之學分學程課程中，由外系開設之課程，得認列為外系選修9學分。

最低畢業學分：128學分

校及院共同必修注意事項

1.本系學生英文及多元通識課程之修習，須於修業期限內依據『中華大學英文修課、校內外檢定考試及「職場英文」課程作業要點』及『中華大學通識課程修業規定』，完成規定修業學分，始符合畢業資格。

2.本系學生體育課程之修習，須於修業期限內依據『中華大學體育課程修課辦法』，完成規定修業學分，始符合畢業資格。

3.須達成「中華大學學生英文能力畢業資格檢定實施辦法」、「學生資訊應用能力檢定TQC證照獎勵作業要點」。

◎管理學院學生須通過TQC Excel實用級、MOS Excel標準級或本校自行辦理之Excel資訊應用能力測驗等三項，擇一即可。

4.須依據「中華大學志工校園文化推動實施要點」在校期間至少須完成18小時的志工服務活動，始符合畢業資格。

5.須依據「中華大學學生基本能力指標實施辦法」、「中華大學管理學院學生基本能力指標實施辦法」、「中華大學資訊管理學系學生基本能力指標實施辦法」完成修業規定，始符合畢業資格。

6.為讓中華大學學生大一就可以了解全校各學院之間的課程特色，達成大一階段就開啟跨領域為主的教學理念，本校學生須於大一修習「跨院體驗微學分課程」。

7.為達成中華大學學生基本能力指標中之『溝通表達能力』，本學系學生須於修業期限內，依據『中華大學學生英文能力畢業資格檢定實施辦法』，完成並通過英文能力檢定，及依據「中華大學中文能力檢定實施 要點」，完成並通過中文能力檢定，始符合畢業資格。

8.為達成中華大學學生基本能力指標中之『健康體能能力』，本學系學生須於修業期限內，依據『中華大學體育課程修課辦法』，完成規定修業學分並通過游泳能力檢核與體適能檢核，始符合畢業資格。

9.依據「中華大學創新與創意課程實施辦法」之規定通過檢核標準，需通過「創意思考與創新管理」、及「畢業專題(一)(二)」創新創意課程，使符合畢業資格。